



## 桑园植乡愁，文字凝乡魂

——读金志伟《桑园》有感

苏天真

桑园，曾是庐江县城一处普通地名，如今在金志伟先生的笔下，却成了乡土记忆的精神原乡。其散文集《桑园》以65篇质朴文字，将童年记忆、乡邦习俗、风土人情揉碎在岁月烟火里，以文字为舟，打捞起时光长河里的乡土碎片，让消失的地理坐标化作鲜活的文化图腾。在文字的经纬间，原生态的乡土文化、市井风情与人情世故徐徐铺展，既藏着地域文化的独特肌理，又兼具思想的厚度与美学的温度，其独有的文学价值与审美意趣，在乡土散文创作中留下不可复制的印记。

金志伟的文字，是为乡土立传的笔墨。桑园作为作者人生的起点，藏着他童年与少年的懵懂，也藏着小城最本真的生活图景。他以细腻的笔触捕捉乡土生活的点滴，从《那些年》里腊八粥的甜香、爆米花的焦香，到初一拜年时“开门大发财，元宝滚进来”的乡音祝福，再到二踢脚凌空炸响的年味，将物质匮乏年代的童年欢愉，化作触手可及的乡土画面，原生态的民俗文化跃然纸上。而黄梅时节的吃梅鸡习俗，《端午》里“端午吃个桃，到老不落毛”的童谣与粽子温情，《吃早酒》里晨雾中的酒香与乡邻闲谈的人情，更是将乡帮独有的饮食习俗、民间俚语融入文字，让地域文化的印记在日常场景中愈发鲜明。这些文字不是简单的记忆复刻，而是以个人体验为切口，挖掘乡土文化的精神内核，让读者在熟悉的人间烟火里，看见乡土文化的鲜活生命力。

《桑园》的思想性，在于以乡土记忆为底色，探讨乡愁的本质与文化的传承，在沧海桑田的变迁中，守住内心的温暖与真情。桑园的桑树早已被香樟与广玉兰替代，地名也渐被遗忘，却在作者的文字里完成了从地理空间到精神图腾的蜕变。正如作者所言，“桑树，梓树，这些家园里的树，树大了，就成了根，就成了家园，成了故乡”，他将个人的体悟、人生思考融入文字，对地域变迁持以“哀而不伤”的坦然，在回望过往中，诠释着乡愁的本质——不是对旧时光的执念，而是对温暖与真情的深刻领悟。《庐江的桥》里，古桥的渊源与现代桥的寓意，串联起时代变迁，诠释着“桥连通未来”的时代内涵；《四牌楼》《钟鼓桥》以老城空间为载体，勾起读者对县城的集体记忆，让人们在变迁中珍惜当下的幸福。这些文字跳出个人怀旧的囹圄，将乡土记忆与时代发

展相融，让乡愁成为支撑人们前行的精神力量，也让散文集的思想深度在个人与集体、过往与当下的交织中不断升华。

作为本土作家，金志伟赋予《桑园》鲜明的文化区域性，让这部散文集成为乡土文化的“活标本”。书中的每一个篇章，都浸润着皖中庐江的地域气息，从饮食到建筑，从习俗到方言，皆带着独属于这片土地的印记。《马齿苋》以短小的篇幅，从乡土野菜中提炼生活的辩证哲理，尽显百姓在日常中感悟生活的特质。而作者笔下的矾山中学、牌楼院，庐江的古桥与老城，更是将地理风貌、人文场景精准描摹，让这部散文集成为外界了解庐江乡土文化的一扇窗口，其地域文化价值独一无二。

《桑园》的文学价值具有不可逆性，它以个人化的书写，填补了乡土散文创作的空白，为当代乡土文学留存了一份珍贵的县域样本。金志伟作为庐江作协原主席，深耕本土创作多年，其文字扎根乡土，既没有刻意的雕琢，也没有空洞的抒情，而是以最本真的笔触，记录着庐江的乡土风情与人情世故。书中写人物的篇目，如《杏园人物》《校园人物速写三篇》，寥寥数笔便勾勒出恩师的鲜活形象。这种扎根本土、源于生活的书写，带着独属于作者的生命体验与地域认知，是他人无法复刻的，而其为乡土文化立传的创作初衷，也让这部散文集在当代乡土文学中拥有了不可替代的价值。

除却思想与文化价值，《桑园》更有着独特的美学价值，其语言质朴而深邃，白描手法中蕴含诗性哲思，结构看似漫不经心，实则藏着缜密的逻辑。金志伟以“桑园”为圆心辐射全书，以地点和空间意象统摄所有篇章，让看似零散的记忆碎片，凝聚成一个完整的乡土精神世界。他的文字如皖中水乡的流水，温润平和，却藏着动人的力量，《紫砂》中“紫砂壶里泡的是春天里生活的美好”，以简单的话语道出生活的诗意；《臭萝卜》将“臭名远扬”的庐江特色美食描摹得惟妙惟肖，语言鲜活生动，充满生活气息。

我曾在《阅读春天》一书中写道，乡土散文的美，在于“从泥土里长出来，带着露珠和温度”。金志伟的《桑园》，正是这样一部从泥土里长出来的作品。其思想的厚度、文化的鲜活性、文学的独特性与美学的温润性，让它在乡土散文的星河中，成为一抹独属于皖中的亮色，永远散发着温暖的光芒。

## 岁月

## 温暖的“识别”

吴明亮

晨光熹微，我推着电瓶车走出单元楼，外孙早已背好书包等在门口。我仔细为他系好头盔扣带，看他笨拙地爬上车后座，这才跨上车向小区大门驶去。每日清晨的仪式，便从这穿过门禁的开始。合肥的小区都有门禁系统，进入小区需要人脸识别。我载着外孙归来，每次都得费力掀开头盔前罩，才能让摄像头看清这张被岁月打磨过的脸。可自从那位总站岗亭旁的保安注意到我的窘境后，这一切悄然改变。他约莫五十出头，皮肤是常年风吹日晒的小麦色，见到我的电瓶车从转角拐来，便会提前站到门禁系统前。只听“嘀”一声轻响，玻璃门缓缓打开，我只需稍稍点头致意，便顺畅进入小区。这份不经意的体贴，如同春日的暖阳，温和地照进我忙碌的早晨或者傍晚。

真正让我们有交集的是那筐山芋。秋日午后，老家捎来几十斤新鲜的山芋，沉甸甸的编织袋勒得我手指发白。我正踉跄着往单元门挪动，一个身影迅速靠近：“大哥，我帮您搭把手。”是他——那位常为我开门的保安。他一把提起袋子，轻松扛上肩头，一直送到电梯口。我连声道谢，他摆摆手，露出憨厚的笑容：“应该的，有事随时叫我。”阳光透过玻璃门照在他略显斑白的鬓角上，那笑容让我想起老家邻家大哥的朴实。

自此，我们见面不再止于点头之交。熟悉后得知他姓张，今年五十二岁，家就住在不远的小区。吃过晚饭散步，常能遇见他下班。几次同行后，我们便自然而然地结伴散步。他告诉我老家是庐江矾山镇，口音未落，我心头一动——那是我师范毕业实习的地方。“小学可是在矾矿子弟学校？”我停下脚步，“我当年在那里实习过。”他怔住了，仔细端详我的脸，眼神从疑惑渐渐转为惊喜：“您是不是吴老师？当年教三年级数学的吴老师？”这次轮到惊讶了。四十二年的光阴如潮水般涌来，记忆的闸门轰然打开。

“我是张遵华啊！坐在第三排那个黑瘦小子，您还记得吗？实习结束那天，学校敲锣打鼓送你们回学校，我们好几个孩子哭得撕心裂肺……”他的声音有些颤抖，眼眶微微发红。原来，缘分早已在四十二年前埋下种子。那时的矾矿子弟学校坐落山脚下，教室窗外能望见连绵的矿山。我教三年级数学，课余常买水果糖分给孩子们。张遵华说，那时最甜的莫过于我发糖时指尖触到手心的温度，他们总是小心翼翼含着，让甜味在口腔里慢慢化开，仿佛那是天底下最珍贵的佳肴。他说我曾手把手教他解数学题，夸过他作业工整。还带他们玩老鹰抓小鸡的游戏。这些我早已模糊的细节，却在他心里珍藏了近半个世纪。

望着眼前这个被岁月雕刻出皱纹的中年人，我努力寻找记忆里那个眼眸清亮男孩的影子。就像小区那人脸识别系统，隔着头盔面罩便认不出朝夕相处的邻居；而我们之间，隔了四十二年的漫漫光阴，更是难以瞬间“识别”。他从翩翩少年变成守护小区的保安，我从青涩教师变成接送外孙的老人。岁月改变了我们的容颜，却没能抹去那段师生情谊。自那相认后，我们的关系愈发不同。他当班时，我们会多聊几句往事；我做了拿手菜，会给他留上一份，或者请他到家里小酌。他说当年我离开后，他暗暗发誓要好好学习，可惜兄弟姊妹多，初中毕业就外出打工。但他的鼓励他一直记得——“认真的人到哪里都会发光”。如今他在小区兢兢业业，深受居民敬重，何尝不是另一种发光。

人生如四季，总有寒暑。可有些缘分，就像藏在旧毛衣里的线头，看似断了，轻轻一拉，依旧连着温暖的过往。谁能想到，四十二年前的一颗水果糖，会在今天化作门及时的援手；谁能预料，当年哭成泪人的孩子，如今成了解我燃眉之急的守护者。

每当夕阳西下，我推着电瓶车与他打招呼，看他站在岗亭前的身影，总会想起古人的诗句：“人生不相见，动如参与商。今夕复何夕，共此灯烛光。”这门禁系统每日开合，如同人生聚散；但真正的缘分，从来不怕太迟。

## 雪天花草

程耀恺

雪花从半空中懒洋洋地飘落下来，虽然缺乏激情，但一夜之间，屋顶和地面，终归还是积了薄薄的一层雪，红妆素裹谈不上，白茫茫大地真干净倒是真的。这是好事儿，冬天终究要有冬天的样子。在城市，因了下雪所引发的新鲜感，乃至诗情画意，消融得比雪本身还要快，雪把气温逼退到零℃以下，自己摇身一变而成了冰凌，冰冻给交通出行增添的麻烦，让人心存不安。在我，则另有一种不安：露台上的那些花花草草，怎敌它冰刀霜剑？

房子是带阁楼的，有十几平方米的露台，像一张白纸，总该在上面涂抹点什么吧，遂养了些花草。这些花草，有从花市上买回的，有从山野里寻觅的，也有自家扦插或播种的，久而久之，约莫五六十盆的样子，剩余的花盆，姑且种些白菜葱蒜之类，聊以补白。花盆里的白菜，自己却难吃上，往往是鸟儿捷足先登。看见嫩生生的小白菜，被啄成千疮百孔，开初气疯了，渐渐也就想开了——以我微薄之力，参与自然界之大循环，不也是一件很快乐的事吗？好在鸟儿对花朵兴趣不多。蜡梅却是例外，有一种叫白头翁的小鸟，喜食其骨朵，骨朵开放的速度，远低于白头翁采食的速度，色香俱佳的蜡梅，多半葬身鸟腹。蜡梅之后是梅花，有了前车之鉴，适时把含苞待放的红桥、绿梅，移置室内，梅花得以善始善终展示自家风采，那些白头翁们，唯有望洋兴叹了。

蜡梅初花的时候，尚且没有寒凝大地，多数花木，仍然能够安享秋末冬初的暖阳，只有弱不禁风者，先期躲进玻璃的后面。现在下雪了，玻璃房里，即刻挤成一团——橡皮树粗枝大叶；迷迭香珠光宝气；秋海棠郁郁寡欢；仙客来柔靡软媚；迎春花恃宠撒娇；山茶花毅然独立；白兰花高渺玄虚；红背桂期期艾艾；蟹爪兰奇崛诡秘；山梔子黯然神伤；金银花孤怀卓犖；映山红轻裘缓带；仙人球沉笃蕴藉……这么多形态各异、花期不同的草木，使之同处一室，既促成了洞房娥眉之好事，反生不伦不类之尴尬，于是分门别类，有的请进卧室，有的奉入书房，有的人主客厅。如此安排，于花，一如金屋藏娇，蕊珠仙子下尘寰；于人，则朝用目光抚摸美丽，暮以肺腑呼吸温柔。

往常的文人，常常以“琴棋书画诗酒花”来脱弃势利，抵御世俗。琴棋书画诗，粗通一二，酒，仅在朋友聚会时，意思意思，寻常居家，则以手推杯，曰：去！七件事中，只有花，常年为伴，日日相依。一年之中，春夏秋三季，我是个养花人，浇水，施肥，整枝，不必太着意，也不可掉以轻心。到了冬天，我成了护花人，尤其是雪天，我的责任是让花草不寂寞，所谓不寂寞，无非该绽放的绽放，该等待的等待，该休闲的休闲，务使各擅胜场，各尽其妙。花草不寂寞了，我才能心安理得地理首书窗。

## 美文